宇航学院2023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办法实施细则

日期:2022-08-15

根据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关于做好北京理工大学2023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宇航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照学校教务部推免指标分配原则，确定学院本科生的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资格和名单。

一、满足下列要求的学生方具有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基本条件，否则不予推荐：

1．2023年毕业的全日制在籍本科生。

2. 落实立德树人基本任务，严格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3．被推荐的学生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无违反学校纪律受到处分记录；做人诚实守信，无考试作弊行为记录。

4．学习成绩优秀，已获得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应得学分，且按规定计入推免成绩排名的课程和学生交流学习的课程不及格记录不超过一门；对于有一门不及格课程记录的，要求截止到推免工作时已考核通过。

5．到推荐时为止，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不低于425分。

二、学院按各专业毕业生人数确定各专业保研名额。学生可按照以下2种方式之一获得推荐资格。

（一）按专业学习成绩和表现综合排序推荐

该方式选拔推免生以学生的学习成绩作为被推荐的主要条件，学生学习成绩排名以学院公示的排名为准；适当考虑学生的其他表现，进行综合排序，依最终排名顺序推荐。被推荐的学生应保持在本专业成绩排序前30%以内（分母为专业在籍学生数）。学生参加国（境）外交流学习期间所获得的学分不参与本校保研成绩排名的计算，如果学生交流学习课程有不及格记录，则不具有保研资格。

综合排名计算公式如下：

综合排名="学习成绩专业排名名次×0.85+其他表现排名名次×0.15

对于上式中“其他表现排名”，学院将以学生在精工书院三年的综合测评成绩为主要依据，详情可参照《精工书院综合测评办法》。

（二）按专业学习成绩和特长综合排序推荐

该方式适用于学科竞赛获奖生和学术专长生，且未按方式（一）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

学科知识竞赛获奖生和特殊专长生推免工作按照个人申请、学院排序计算推荐次序、学校审核并分配名额，学院确定名单报学校审定、学院公示的流程进行。详情将参照北京理工大学教务部和校团委发布的相关推免工作通知和办法。

三、推免工作回避制度

建立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如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推免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的要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学院汇总后报教务部备案。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且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学校将取消其推免资格。

1、学院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如收费辅导教学等）报名参加学院推免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的要主动报备，提交《宇航学院推免工作人员回避关系报备信息统计表》（附件1）至学院。

2、相关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以学院为单位提交《宇航学院推免生候选人回避关系报备信息统计表》（附件2）至学院。

四、推荐免试工作安排

1．学院成立2023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侯晓、龙腾

组 员：林德福、崔平远、王宁飞、姜毅、单家元、田强、李文博、李琰

2．学院推荐遴选细则、学生成绩排名、表现排名、综合排名等推荐情况将于学院网站公示。

3．学生咨询及申诉可与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联系。

李老师：68913463，liyan14991@bit.edu.cn

4．8月26日前，学院将拟推荐学科知识竞赛获奖生及相关材料上报教务处，之后不再受理相关申请；8月26日前，学院将推荐免试研究生候选人名单上报教务处；推荐工作统一于10月5日前结束。推荐工作结束后启动接收录取工作，接收录取工作统一于10月25日前结束。

宇航学院

2022年8月10日

分享到：

保研喵公众号，送资源和辅导